

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會會議議事錄



時間：九十九年四月十五日下午二時

地點：本公司三樓會議室

主席：許誠焰

記錄：謝杰儒

出席董事：許誠焰、潘育麒、富頂投資(股)公司、賴靜瑤（共四人）

缺席董事：姜禮文、吳景淞（共二人）



(1) 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審理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獨立董事提名權相關事宜。

說 明：經審提名受理期間書面資料，由股東資格符合者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賴靜瑤及許昭儀兩名，兩人資格均符(詳附件)，擬列入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，提請 核議。

決 議：考量利益迴避，賴獨立董事不參與此案表決，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審理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書面提案權相關事宜，提請 核議。

說 明：依據公司法 172 條之 1 規定，受理股東提案權，受理期間並無任何股東提案。

決 議：報告全體出席董事知悉，特此記錄核備通過。

(2) 臨時動議：無

(3) 散會(PM 2:30)